# 金門日報協助公證宣導
# 范秘書長特函致謝

【本刊金門訊】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每年度除依照公證法施行細則規定舉行公證宣導外，年來遵照司法院函示，積極推廣公證業務，以疏減訟源，金院黃院長向堅並利用大衆傳播媒體金門日報刊載公證介紹宣導，以期普遍深入戰地各角落，承金門日報熱忱協助，刊載介紹有關公證之特稿及文章，獲得社會各界人士好評，對公證宣導頗有助益。因此，該院特報請司法院范秘書長魁書來函致謝，該報同人均甚感振奮。（美）

# 中央機關桌球賽
# 高院獲雙料冠軍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桌球代表隊同人，參加七十三年度中央機關員工桌球比賽，榮獲團體乙組暨男子青年組個人賽双料冠軍，並贏得男子壯年組第三名，消息傳來，舉院歡騰。

該院桌球代表隊，在楮劍鴻院長全力鼓勵及領隊陶振聲庭長辛勤指導下，不斷苦練，雖成員個個公務忙碌，惟士氣至爲高昂，每於下班時間相互捉對練習，球技益見精純，繼慶祝第三十九屆司法節崇法杯勇奪季軍後，此次更上層樓，在中央機關員工桌球比賽中，除團體乙組稱冠、個人組葉宗鎰獨佔鰲頭外，朱建男亦獲季軍，該隊表現，堪稱優異。

據悉，此次報名比賽隊伍、人數均極爲踴躍，男子團體乙組即達二十三隊之多，男青年組個人賽總共二十一名之衆，男壯年組個人賽亦有十三名。（杰）

# 監所司張司長
# 視察南監業務

【本刊臺南訊】法務部監所司張司長於元月廿五日上午十時許蒞臨臺南監獄，由陳典獄長親予接待，首先聽取業務簡報，隨即由典獄長陪同驅車直達臺南縣山上鄉獄長卓越領導下，囚情穩定，全體員工合作無間，一團和氣，並克服萬難，從舊變新（興建臺南新監），達成艱鉅任務。在春節前夕特奉李部長之命，向該監同人賀新年，並轉達部長慰勉之意，全體員工聞悉，均極感奮，矢志堅守崗位，全力以赴，務使各項業務日新又新，進步再進步，以不負各級長官殷切之期望。

張司長於當日下午四時許欣然離去。（忠）

# 基地院受輔導少年
# 假日慈湖謁陵

【本刊基隆訊】基隆地院少年法庭爲使受輔導中之少年，對一代偉人先總統　蔣公表示追思懷念及瞭解國家建設之情形，特於元月廿二日（星期日）與基隆市警察局合辦慈湖謁陵、遊覽關渡大橋、石門水庫及參觀野生動物園、長福巖等地之少年育樂自强活動。邱主任觀護人與市警局少年組黃組長等工作人員，率同少年計一一〇人參與活動。

該日雖氣溫甚低，又是細雨紛飛，但是少年們仍遵規定於上午八時起陸續報到，出席率百分之百，整隊並交待注意事項後，分乘二輛遊覽車，於九時準時出發。沿北基高速公路至臺北重慶北路交流道，轉道遊覽由國人自行設計建造之關渡大橋，使少年對國家建設之進步增加瞭解，幻燈欣賞後，由輔導員帶領少年討論並以心理測驗劇方式集體相互表演最優者可獲精美獎品。接下來的活動節目爲法律常識有獎徵答，少年答題之前先由輔導員分組討論少年徵答內容，然後再行作答，作答時各組還必須詳細解說所選答之意義與目的，於設計新穎，很能引少年進入情況，藉而彼此互相瞭解，金項鍊乙條重約九錢，陳明福携現款逃逸之際爲警查獲。

臺北地院以被告於假釋期間又犯罪，惡性原屬匪輕，倘念其甫出獄，難適應社會，受綽號「炮仔一」者之煽惑，一時糊塗，把持致觸重典；又查其犯罪手段尚非極惡，所得不多，犯罪後深具悔意，衡其犯情尚非無可憫，爰酌量減輕其刑，量處如主文所示之刑，以示懲戒，並促自新。（琪）

# 認識自己關懷別人
# 青友中心舉辦活動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方法院團體榮譽觀護人青友中心所舉辦的「認識自己，關懷別人」活動，於日前進入高潮，活動之前馬主任首先引導少年如何認識自己再而關懷別人，壹佰多位少年莫不靜心傾聽，接著由青友中心負責人周讜明先行解說幻灯片「我是誰？」的內容，主要在使青少年了解自我的心理，如何表達自己更而關懷別人與相互溝通，幻灯欣賞後，由輔導員帶領少年討論並以心理測驗劇方式集體相互表演最優者可獲精美獎品。接下來的活動節目爲法律常識有獎徵答，少年答題之前先由輔導員分組討論少年徵答內容，然後再行作答，作答時各組還必須詳細解說所選答之意義與目的，於設計新穎，很能引少年進入情況，藉而彼此互相瞭解，金項鍊乙條重約九錢，陳明福携現款逃逸之際爲警查獲。

臺北地院以被告於假釋期間又犯罪，惡性原屬匪輕，倘念其甫出獄，難適應社會，受綽號「炮仔一」者之煽惑，一時糊塗，把持致觸重典；又查其犯罪手段尚非極惡，所得不多，犯罪後深具悔意，衡其犯情尚非無可憫，爰酌量減輕其刑，量處如主文所示之刑，以示懲戒，並促自新。（琪）

# 北檢元月份工作會報
# 陳首席勉敬業創新

【本刊訊】臺北地檢處於日前舉行元月份工作會報，陳首席於會報時，轉達部長對該處同人過去一年來工作的辛勞和成就嘉勉之意，並於聽取各科、室主管等工作報告後，勉勵所有同人，要以「敬業」「創新」的精神來提高辦案績效和行政效率，春節休假期間，仍應特別注意各項安全維護等工作。（冰）

# 金東地院緬懷退休同人
# 春節致送慰問金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院黃院長向堅關懷退休人員，特於春節前，一月廿四日上午八時，率同公證人兼書記官長黃集美，親至退休人員前庭丁姚俊亭家中慰問並提前賀節。另對該院退休人員現離開金門遷居臺灣者，亦致函慰問賀節，並分別各致贈慰問金郵政禮券每人新臺幣陸百元，供春節加菜，歡度佳節，退休人員對黃院長關懷之德意，均由衷感激。（美）

【本刊臺東訊】歲暮天寒，臘鼓頻催，在七十三年春節來臨前，臺東地院吳院長天惠，緬懷退休同人，特展開慰問活動，該院退休同人共二十人，除遠在他縣市之退休同人，已於元月廿日具慰問函，並附郵政禮券六百元郵寄慰問外，在市區退休同人亦於元月廿七日以前，由吳院長天惠率書記官長、人事主任等人持禮券前往慰問，本次慰問金額雖無增加，惟茲值年終天寒，對退休在外同人，有如雪中送炭，同時亦表示該院時時刻刻對他們之關懷與愛護，並與他們共同過一快樂新年。（耀）

# 陳其昌熱心公益
# 慨捐費用獲讚佩

【本刊花蓮訊】花蓮地院新聘榮譽觀護人陳其昌先生，熱心地方公益，除平日協助該院輔導各受管訓處分少年向善外，於日前再向該院陳主任觀護人雲岩捐助新臺幣伍萬元，用以補助辦理保護管束之需，該院賴院長及何書記官長等均參與接受捐贈儀式，對陳其昌先生之熱心公益，慷慨捐助咸表讚佩。（島）

# 假釋期間結夥搶劫
# 陳明福判刑十五年

【本刊臺北訊】附近，先藉詞楊明道係殺其友人之疑兇，共同脅迫稱如不合作將以匕首殺害而强制楊明道同至北投吉林街二十六號五樓頂陽台，非法剝奪楊行動自由後，陳明福並出手毆擊楊明道胸部三拳使其不能抗拒，同夥强行掠奪楊明道所有現款新臺幣一千七百五十元，金項鍊乙條重約九錢，陳明福携現款逃逸之際爲警查獲。

# 金院檢首長參加
# 春節勞軍活動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區各界爲表示對戍守戰地勞苦功高官兵關懷與崇高敬意，每逢年節經常展開各項勞軍活動。

金院黃院長向堅、地檢處李首席檢察官訓銘參加金門各界七十三年春節勞軍團，由金門各界勞軍團長金門縣張縣長人俊率領，自元月十二日起至廿四日止展開對防區及離島大、二膽前哨駐地官兵勞軍活動，致贈慰勞品，表示敬軍之忱，到處受到防區駐地官兵熱烈歡迎，官兵與勞軍團們，互表關切，祝賀春節快樂，情感打成一片，場面至爲感人。

此外，金院黃院長、李首席檢察官爲配合金門縣政府發起金門機關社團春節勞軍敬軍活動，特派該院推事藍文祥、檢察官管高岳、公證人黃集美、書記官長孫國粹於一月廿三日上午代表向防區駐地官兵致敬，表達司法機關敬愛國軍之熱忱。（美）

戴森雄編（著）
第四册　八百餘頁
第五册　一千四百餘頁
預約價五百元（定價七百五十元）
預約價八百元（定價一千二百五十元）
民法案例實務　第一册　第五版
（民法總則、債編　通則部分）

## 法規動態彙輯

### 一、制（訂）定部分：

| 主管機關 | 法規編號 | 法規名稱 | 異動區分 | 公（發）布機關 | 年月日字號 | 備註 |
|---|---|---|---|---|---|---|
| 財政部 |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度所得稅稅率條例 | 制定 | 總統 | 72、12、30 | 義第七一八八號令 | （七二）臺統（一）全文六條 |
| 中央銀行 | 外國信用卡收費業務管理辦法 | 訂定 | 中央銀行 | 73、1、5 | （73）臺央外字第（柒）〇〇〇一號令 | 全文十二條 |

### 二、修正部分：

| 主管機關 | 法規編號 | 法規名稱 | 異動區分 | 公（發）布機關 | 年月日字號 | 備註 |
|---|---|---|---|---|---|---|
| 國防部 | 行政〇六一一五—〇二 | 國軍官兵薪餉發放辦法 | 修正 | 國防部 | 73、1、20 | （73）淦湜字第〇二三五號令 |
| 財政部 | 行政〇七一一〇一—一二二 |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 | 修正 | 總統 | 73、1、13 | （七三）華總（一）義第〇一八三號令 |
| 財政部 | 行政〇七一〇六—〇三 | 入境旅客携帶行李物品報驗稅放辦法 | 修正 | 財政部 | 73、1、23 | （73）臺財關字第一一三九號令 | 修正第九條條文 |
| 教育部 | 行政〇八一〇三一—〇一 | 私立學校法 | 修正 | 總統 | 73、1、11 | （七三）華總（一）義第〇一二八號令 | 修正第六條、第八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八條至第二十二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五條、第四十條、第四十一條、第四十八條、第五十條、第五十六條、第六十條、第六十二條及第六十七條；並刪除第六十八條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〇三—三六 | 漁業登記規則 | 修正 | 經濟部 | 72、12、30 | 經（72）農字第五一八九四號令 | 修正第二十七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六條、第三十九條條文；並刪除第三十七條、第三十八條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〇三—三八 | 漁船船員管理規則 | 修正 | 經濟部 | 72、12、30 | 經（72）農字第五一七五六號令 | 修正第三十七條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〇四—〇五 | 礦業登記規則 | 修正 | 經濟部 | 72、12、30 | 經（七二）礦字第五一八三七號令 | 修正第一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十五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並增訂第二十二條之一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〇五—一二 | 工廠設立登記規則 | 修正 | 經濟部 | 72、12、30 | 經（七二）丁字第五一七五四號令 | 修正第十七條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一二—一四 | 商品檢驗標識使用辦法 | 修正 | 經濟部 | 73、1、18 | 經（七三）商字第〇二二〇一號令 | 修正第四條、第十八條條文 |
| 經濟部 | 行政一〇一—一二—一五 | 商品檢驗規費收費準則 | 修正 | 經濟部 | 73、1、18 | 經（七三）商字第〇二一三一號令 | 修正第十四條條文 |
| 交通部 | 行政一一一—一〇—一五 | 交通部郵政總局各區郵政管理局所屬各等級郵局設置標準 | 修正 | 交通部 | 73、1、24 | 交人（73）字第〇一八七一號令 | 修正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條文及附表 |
| 交通部 | 行政一一一—〇五—〇一 | 公路法 | 修正 | 總統 | 73、1、23 | （七二）華總（一）義第〇三七〇號令 | |